

附件1



**浮山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
2023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**

地市	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浮山县	1	新车销售市场的双随机抽查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	新车销售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 于60%; 抽查1 次/年	低风险	6月-11月	县发改工信和科 技商务局	县市场监管局
	2	二手车交易市场的双随机抽查	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	二手车销售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 于60%; 抽查1 次/年	低风险	8月-12月	县发改工信和科 技商务局	县市场监管局
	3	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	粮食经营者	粮食经营者	抽查比例不低 于60%; 抽查1 次/年	低风险	7月-12月	县发改工信和科 技商务局	县市场监管局
	4	对粮食经营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			抽查比例不低 于60%; 抽查1 次/年	低风险	7月-12月	县发改工信和科 技商务局	县统计局

备注：1、“**抽查事项**”需按照《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二版）》中有关事项内容填写；
 2、“**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**”需根据各地各部门关于智慧监管、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有关工作要求进行填写，**例如**，市市场监管局此项表述为：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